

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3 月 25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5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7
7 投资组合报告	37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7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7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8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8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8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9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9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9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9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39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2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2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3
10 重大事件揭示	43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3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3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3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3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43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3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3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4
10.9 其他重大事件	44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4
12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2 存放地点	46
12.3 查阅方式	46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06876
交易代码	00687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在最短持有期到期日（不含该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起（即最短持有期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起满1年（1年指365天）的期间。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3月25日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10,720,524.52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为满足养老资金的稳健配置需求，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定量与定性研究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资产配置和基金精选，力求在严格控制回撤的同时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以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和自下而上的投资标的精选为核心，追求有效风险控制下的长期稳健回报。首先，建立资本市场预期（CMA, Capital Market Assumption），预测中长期无风险收益率、通货膨胀率、各资产类别风险溢价和相关关系，确定战略资产配置（SAA, Strategic Asset Allocation）；其次，通过宏观经济、政治变化和市场情绪指标，判断各资产中短期走势，进行战术调整（TAA, Tactical Asset Allocation）；最后，精选与资产配置目标匹配的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和/或债券等投资品种，构建风险收益特征稳定的投资组合。</p> <p>（一）资产配置策略</p> <p>1、战略资产配置</p> <p>在长期框架下，各类资产的长期均衡收益和相关关系稳定。为确保基金长期风险收益特征稳定，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战略配置比例为基金资产的25%。</p> <p>2、战术资产配置</p> <p>受宏观经济、政治和市场情绪的影响，各类资产中短期收益和相关关系可能偏离长期均值。为确保基金中短期风险收益特征稳定，本基金对权益类资产增配、减配的战术调整幅度分别不得超过5%、10%，即本基金投资</p>

	<p>于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15%-30%。</p> <p>（二）基金投资策略</p> <p>在基金精选方面，本基金将注重选择与本基金资产配置目标匹配度高的被动指数（含增强）和/或主动管理基金。</p> <p>（三）其他资产的投资策略</p> <p>1、股票投资策略</p> <p>基金的股票投资策略主要采用“自下而上”选股策略，辅以行业分析进行组合优化。</p> <p>2、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根据需要适度进行债券投资，在追求债券资产投资收益的同时兼顾流动性和安全性。本基金债券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别选择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p> <p>3、权证投资策略</p> <p>（1）考量标的股票合理价值、标的股票价格、行权价格、行权时间、行权方式、股价历史与预期波动率和无风险收益率等要素，估计权证合理价值。</p> <p>（2）根据权证合理价值与其市场价格间的差幅即“估值差价”以及权证合理价值对定价参数的敏感性，结合标的股票合理价值考量，决策买入、持有或沽出权证。</p> <p>4、资产支持证券</p> <p>资产支持证券定价受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标的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多种因素影响，本基金将在基本面分析和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基础上，以数量化模型确定其内在价值。</p> <p>（四）风险控制策略</p> <p>本基金将采用多种风险评估与控制策略，对投资组合进行事前和事后的风险评估、监测与管理。</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75%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p> <p>本基金是养老目标系列 FOF 产品中风险较低的产品，本基金以风险控制为产品主要导向，通过限制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在 15%-30%之内控制产品风险，定位为较为稳健的养老目标产品，适合追求较低风险的投资人。</p>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王明辉	贺倩
	联系电话	400-880-6868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service@ubssdic.com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0-6868	95599

传真	0755-82904048	010-68121816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38号7层	北京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北京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9层
邮政编码	518035	100031
法定代表人	叶柏寿	周慕冰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ubssdic.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01,140.56
本期利润	-1,826,238.0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3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3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901,905.48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3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08,891,196.9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7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0.3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利润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44%	0.07%	1.29%	0.28%	-0.85%	-0.21%
过去三个月	-0.35%	0.10%	-0.94%	0.37%	0.59%	-0.2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30%	0.10%	-0.75%	0.38%	0.45%	-0.28%

注 1、本基金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合同生效，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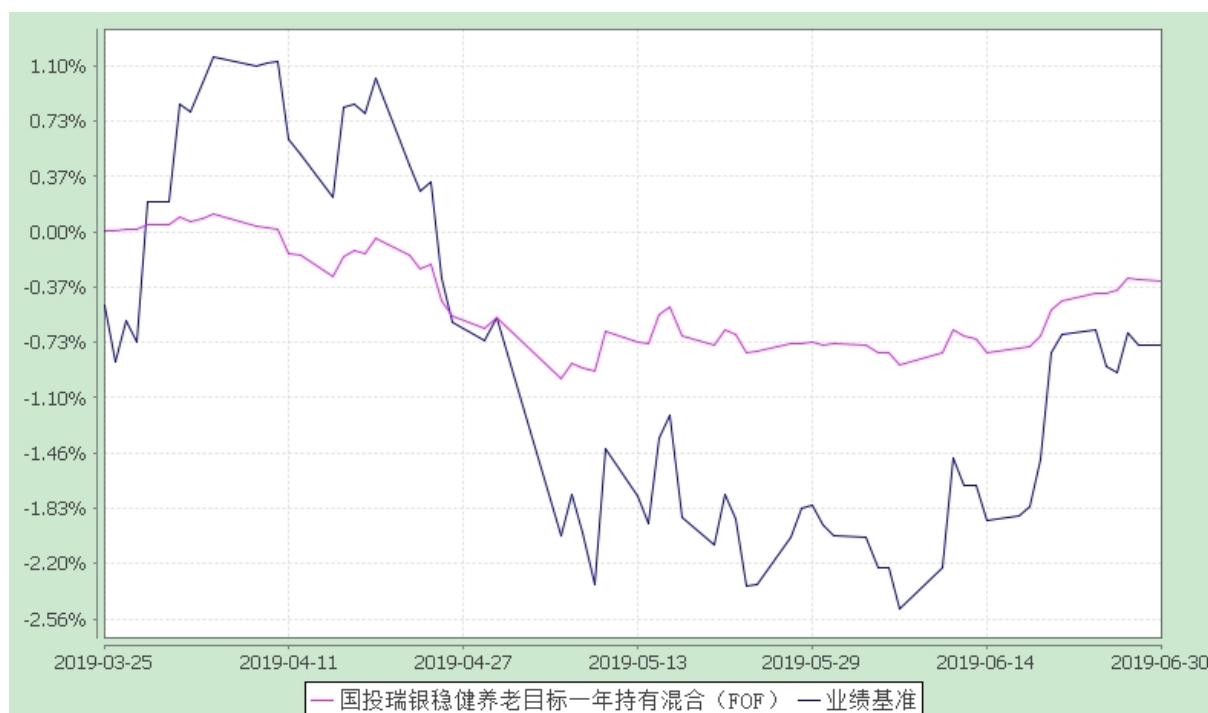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 年 3 月 25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处于建仓期。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一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原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02年6月13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公司是中国第一家外方持股比例达到49%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股东为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及瑞士银行股份有限公司（UBS AG）。公司拥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有效的风险管理及控制架构，以“诚信、创新、包容、客户关注”作为公司的企业文化。截止2019年6月底，在公募基金方面，公司共管理67只基金，已建立起覆盖高、中、低风险等级的完整产品线；在专户理财业务方面，自2008年获得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以来，已成功运作管理的专户产品涵盖了灵活配置型、稳健增利型等常规产品，还包括分级、期指套利、商品期货、QDII等创新品种；在境外资产管理业务方面，公司自2006年开始为QFII信托计划提供投资咨询服务，具有丰富经验，并于2007年获得QDII资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宠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03-25	-	9	中国籍，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国信证券研究员，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高级研究员。2018年6月加入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任高级研究员，2018年7月转资产配置部。曾任招商体育文化休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丰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丰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丰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丰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丰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招商丰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注：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和《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相关的系列制度，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以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

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年上半年全球宏观环境较为复杂。美国贸易保护主义政策对全球贸易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全球主要经济体制造业 PMI 指数逐步下移，经济增长一致性放缓趋势逐渐得到确认，欧日等国继续释放货币政策宽松信号，美联储亦传递出转鸽信号。全球金融市场出现较大波动，主要经济体国债收益率持续下行，美国国债期限收益利差倒挂现象加剧，权益市场随着经济增长放缓以及宽货币政策调节的交织影响下出现一定波动，黄金价格回升至 1400 美元/盎司之上，原油价格经历限产、地域政治冲突和需求下行预期等因素作用下出现冲高回落走势。

一季度我国经济增长仍呈下滑走势，但是中美贸易谈判进展的乐观预期和宽货币、宽信用环境使得风险偏好得到一定修复，A 股市场出现普涨型估值修复行情。3 月底我国超预期的社融和信贷数据显示宽信用举措有所见效，为此央行于 4 月份微调货币政策，提出“M2、社融增速与名义 GDP 增速相匹配”的边际收紧目标，随之债券收益率出现较快上行，A 股市场也因无风险收益率上行而进入休整回调状态。然而，5 月初中美贸易谈判突起波澜，美国进一步将争端扩散至高科技领域，打断了中国经济复苏进程。之后披露的我国 PMI、工业增加值等经济数据下行，反映社融核心增长状况的企业债券融资和企业中长期贷款新增额也不理想。5 月资本市场投资者风险偏好快速下行，引致 A 股市场出现较大波动。稳增长目标下货币政策重归边际宽松，无风险利率持续下行，6 月 A 股市场出现修复行情，其中以消费品龙头为代表的核心资产表现较为突出。债券市场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收益率自 5 月后持续下行，但受包商银行托管事件影响中低等级信用利差有所走扩。

本基金成立于 3 月 25 日，上半年处于建仓期，从稳健出发，管理人主要建仓了固定收益类资产，并确立以中短久期、高等级信用债为主的组合构建原则，同时考虑到信用债违约事件仍呈点状发生，故在信用债券基金选择方面，主要选择信用风险控制能力较强、固定收益管理团队历史业绩优良、管理规模较大的基金公司核心基金经理的重点基金。此外，本基金少量建仓了权益类基金和二级债基。然而，受 4 月无风险利率上行以及 5 月中美贸易谈判突起波澜影响，A 股市场出现波动，基金

持有的权益类资产出现损失，导致期间基金份额净值出现一定幅度的回撤。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9970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0.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受贸易摩擦、地产融资政策收紧、产能利用率不足下制造业投资难以起色等因素影响，我国经济短期内难以复苏。在全球经济增速下行、主要国家货币政策转向宽松背景下，因稳增长之需，我国货币政策边际宽松空间依然存在，预计国债收益率仍有一定下行空间。然而，包商银行打破刚兑事件表明金融整肃和去杠杆政策方向不变，债券市场信用风险定价更为谨慎，中低等级信用利差仍可能继续走扩。为此，在固收类资产投资方面，在看好利率债和高等级债收益率继续下行的同时，仍需警惕信用利差走扩（甚至信用风险点状发生）的负面影响。风险控制方面，需关注社融、信贷数据的变化以及央行在债券市场回收流动性的操作。此外，值得注意的是，我国货币边际宽松政策正在转向面向实体经济“精准滴灌”的定向宽松，例如贷款利率市场化、降低 TMLF 利率等，故对债券市场边际作用力有可能下降。

权益投资方面，六月底 G20 中美首脑会谈结果有利于市场投资者风险偏好的逐步修复，但是双方博弈使得谈判进程仍存在波折，因此风险偏好提升过程有可能较为曲折。科创板比价效应和较低利率环境有利于成长风格，为此，除了核心资产之外可关注具有细分市场龙头潜质、盈利增长确定性高的“创蓝筹”配置价值，但是需留意的是上市公司整体盈利增长预计在短期仍难于有效起色，将压制估值修复行情。本基金的权益类资产配置将从中长期配置角度考虑出发，以结构均衡配置为原则，兼顾价值与成长，并在稳健为先的前提下根据内外部宏观环境、金融市场政策变化和产业周期演化择机逐步增加权益类仓位，达到配置目标。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从事基金估值业务的组织机构主要包括估值委员会、运营部及相关部门。

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通常由运营部估值核算岗执行并由业务复核岗复核估值结果，最终由估值核算员与产品托管人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

本基金的特别估值程序由估值委员会秘书部门运营部在收到启动特殊估值程序的请求后，应通过估值核算人员及时与基金托管人沟通协商，必要时征求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并将有关信息

及材料一并报送全体估值委员会成员；估值委员会应综合考虑投资部门、研究部和运营部等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并按照有关议事规则讨论审议，决定批准或不批准使用特殊估值调整；运营部应当根据经估值委员会审议通过的特别估值调整意见执行估值程序，准备特殊估值调整事项的临时公告，并发起信息披露审批流程；监察稽核部应当对特殊估值调整事项的相关信息披露进行合规审核。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建立业务合作关系，由其按约定提供相关债券品种、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参考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已实现收益为-1,901,140.56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901,905.48元。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实施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

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报告截止日：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22,552,447.69
结算备付金		2,604,280.44
存出保证金		15,699.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583,994,971.24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558,979,971.24
债券投资		25,015,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1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6.4.7.5	634,728.85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106,779.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6	222.22
资产总计		619,909,128.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0,635,129.69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70,525.62
应付托管费		90,647.1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
应交税费		778.10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8	20,851.46
负债合计		11,017,931.9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610,720,524.52
未分配利润	6.4.7.10	-1,829,327.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8,891,196.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9,909,128.92

注：1、截止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 0.9970 元，基金份额总额 610,720,524.52 份。

2、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9 年 3 月 25 日，2019 半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 2019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19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9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554,258.28
1.利息收入		877,434.6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37,782.98
债券利息收入		180,821.9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558,829.78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507,326.6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
基金投资收益	6.4.7.13	-3,011,314.9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4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股利收益	6.4.7.16	1,503,988.24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74,902.5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731.16
减：二、费用		1,271,979.72
1. 管理人报酬		881,477.39
2. 托管费		306,184.25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6.4.7.19	49,884.25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税金及附加		1,844.14
7. 其他费用	6.4.7.20	32,589.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26,238.00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6,238.00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10,242,556.50	-	610,242,556.5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826,238.00	-1,826,238.0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77,968.02	-3,089.59	474,878.4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77,968.02	-3,089.59	474,878.43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10,720,524.52	-1,829,327.59	608,891,196.9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刘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凯，会计机构负责人：冯伟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2196 号《关于准予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610,022,130.26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9)第 019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610,242,556.50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220,426.24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设置投资者最短持有期限为一年。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起或自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一年内锁定。在锁定期内，该份额不能赎回。自锁定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含)起，该份额可以赎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包含 QDII 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股票(包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以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

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80%以上基金资产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含 QDII 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战略配置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25%；增配、减配的战术调整幅度分别不得超过 5%、10%，即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15%-30%；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7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相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9 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

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

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其中场外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场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只能选择现金分红。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6.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于2017年11月13日前，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之附件《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股票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

成本，按锁定期内已经过交易天数占锁定期内总交易天数的比例将两者之间差价的一部分确认为估值增值。自 2017 年 11 月 13 日起，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 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

(3)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行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国发[1985]19 号发布和国务院令[2011]第 588 号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国

务院令[2005]第 448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的决定》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金融商品转让，按照卖出价扣除买入价后的余额为销售额。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b)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d)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e) 本基金分别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的 7%、3% 和 2% 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根据上海市虹口区税务局规定，地方教育费附加的税率于 2018 年 7 月 1 日起由之前的 2% 调整为 1%，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费率恢复至 2%。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22,552,447.69
定期存款	-
其他存款	-
合计	22,552,447.69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25,085,300.00	-70,300.00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25,085,300.00	-70,30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558,834,768.68	558,979,971.24	145,202.56
其他	-	-	-
合计	583,920,068.68	583,994,971.24	74,902.56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10,00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10,000,000.00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4,900.63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054.80
应收债券利息	628,767.12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6.30
合计	634,728.85

6.4.7.6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其他应收款	222.22
待摊费用	-
合计	222.22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应付交易费用。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审计费	20,851.46
合计	20,851.46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610,242,556.50	610,242,556.50
本期申购	477,968.02	477,968.0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610,720,524.52	610,720,524.52

注：申购包含红利再投、基金转入的份额及金额；赎回包含基金转出的份额及金额。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利润	-1,901,140.56	74,902.56	-1,826,238.0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764.92	-2,324.67	-3,089.59
其中：基金申购款	-764.92	-2,324.67	-3,089.59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901,905.48	72,577.89	-1,829,327.59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17,596.89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0,155.37
其他	30.72
合计	137,782.98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3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40,354,547.66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43,365,862.57
基金投资收益	-3,011,314.91

6.4.7.14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503,988.24
合计	1,503,988.24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74,902.56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70,3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145,202.56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74,902.56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销售服务费返还	731.16
合计	731.16

6.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3,445.51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46,438.74
其中：申购费	37,000.00
赎回费	9,438.74
合计	49,884.25

6.4.7.19.1 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 费（元）	15,623.43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614,066.42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170,343.22
--------------------	------------

注：上述费用为根据所投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列明的计算方法对销售服务费、管理费和托管费进行的估算；上述费用已在本基金所持有的基金净值中体现，不构成本基金的费用项目。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0,851.46
信息披露费	-
资金汇划费	11,338.23
其他费用	400.00
合计	32,589.69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送出日，本基金无其它需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无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881,477.3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26,944.86
-----------------	------------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6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6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06,184.25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22,552,447.69	117,596.89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所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合计 58,194,677.24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9.58%。

6.4.10.7.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19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901.32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74,135.93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20,626.39

注：上述费用为本基金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是实际产生的费用，销售服务费、管理费和托管费为估算费用。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的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包含 QDII 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股票(包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以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的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通过控制上述风险，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秉承全面风险控制的理念，将风险管理融入业务中，使风险控制与投资业务紧密结合，在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监督管理下，建立了由督察长、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相关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构成的立体式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公司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农业银行，因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存放定期存款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仅与达到本基金管理人既定信用政策标准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 80%以上基金资产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含 QDII 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战略配置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25%，增配、减配的战术调整幅度分别不得超过 5%、10%，即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15%-30%。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

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上述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A-1	-
A-1 以下	-
未评级	25,015,000.00
合计	25,015,000.00

注：1.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未评级债券为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和部分短期融资券。

3.债券投资以净价列示。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同业存单。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长期信用债券。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同业存单。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

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要求赎回的基金资产超出基金持有的现金类资产规模，另一方面来自于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交易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不能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

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证券，除在附注 6.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除附注 6.4.12.3 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将在 1 个月内到期且计息外，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执行灵活的利率管理策略规避利率风险，借鉴瑞银全球资产管理公司海外管理经验，结合自主开发的估值系统管理利率风险，通过收益率利差分析、静态利差分析和期权调整利差等分析，计算组合证券的修正久期、利差久期、有效久期和有效凸性的风险控制指标，跟踪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和凸性等利率风险衡量指标，控制组合的利率风险。当预期债券市场利率下降时，加大固定利率证券的配置比例；当预期债券市场利率上升时，加大浮息证券的配置比例。通过改变浮息和固息证券的配置比例，控制证券投资组合的久期，防范利率风险。

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都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债券投资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下表统计了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2,552,447.69	-	-	-	22,552,447.69
结算备付金	2,604,280.44	-	-	-	2,604,280.44
存出保证金	15,699.01	-	-	-	15,699.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15,000.00	-	-	558,979,971.24	583,994,971.2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应收利息	-	-	-	634,728.85	634,728.85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106,779.47	106,779.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222.22	222.22
资产总计	60,187,427.14	-	-	559,721,701.78	619,909,128.92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10,635,129.69	10,635,129.69
应付赎回款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70,525.62	270,525.62
应付托管费	-	-	-	90,647.12	90,647.1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应交税费	-	-	-	778.10	778.10
应付利息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20,851.46	20,851.46
负债总计	-	-	-	11,017,931.99	11,017,931.99

利率敏感度缺口	60,187,427.14	-	-	548,703,769.79	608,891,196.93
---------	---------------	---	---	----------------	----------------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4.11%，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的金融工具均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 80%以上基金资产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含 QDII 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战略配置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25%；增配、减配的战术调整幅度分别不得超过 5%、10%，即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15%-30%。本基金保留的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上述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558,979,971.24	91.80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25,015,000.00	4.11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合计	583,994,971.24	95.91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定量分析方法对本基金的其他价格风险进行分析。下表为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证券投资价格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基金资产净值产生的影响。正数表示可能增加基金资产净值，负数表示可能减少基金资产净值。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增加5%	6,921,887.30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减少5%	-6,921,887.30

注：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2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75%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558,979,971.24	90.17

3	固定收益投资	25,015,000.00	4.04
	其中：债券	25,015,000.00	4.0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6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5,156,728.13	4.06
8	其他各项资产	757,429.55	0.12
9	合计	619,909,128.92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	------	------	----------

			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5,015,000.00	4.1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5,015,000.00	4.1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5,015,000.00	4.1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8603	国开 1804	250,000	25,015,000.00	4.11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以上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12.1 投资政策及风险说明

报告期内，所投资的子基金整体运作情况较好。运作期内未发生基金转换运作方式的情况。

7.12.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 (份)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是否属于基金 管理人及管理 人关联方所管 理的基金
1	000032	易方达信用债 A	契约型开放式	50,404,376.66	60,586,060.75	9.95%	否
2	002864	广发安泽短债 A	契约型开放式	56,580,536.15	60,184,716.30	9.88%	否
3	000191	富国信用债 A	契约型开放式	47,987,502.99	50,602,821.90	8.31%	否
4	110037	易方达纯债 A	契约型开放式	44,012,323.94	50,438,123.24	8.28%	否
5	166008	中欧强债 A	契约型开放式	37,184,127.08	40,292,720.10	6.62%	否
6	040040	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 A	契约型开放式	28,243,662.11	30,172,704.23	4.96%	否
7	000171	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	契约型开放式	17,164,036.97	29,848,260.29	4.90%	否
8	121012	国投瑞银优化增强债券 A/B	契约型开放式	20,174,854.77	29,193,014.85	4.79%	是
9	270044	广发双债添利 A	契约型开放式	20,551,815.24	24,785,489.18	4.07%	否
10	000015	华夏纯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6,432,210.36	20,113,025.48	3.30%	否

11	270029	广发聚财信用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7,314,285.72	20,067,257.15	3.30%	否
12	000139	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 A/B	契约型开放式	19,863,925.31	19,967,217.72	3.28%	否
13	380005	中银纯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8,768,855.74	19,932,524.80	3.27%	否
14	000836	钱多宝货币	契约型开放式	14,870,646.52	14,870,646.52	2.44%	是
15	128011	国投瑞银货币 B	契约型开放式	14,131,015.87	14,131,015.87	2.32%	是
16	003395	安信尊享纯债	契约型开放式	9,614,903.85	10,083,149.67	1.66%	否
17	000419	大摩优质信价纯债 A	契约型开放式	9,198,712.05	10,081,788.41	1.66%	否
18	519723	交银双轮 AB	契约型开放式	9,258,333.33	9,952,708.33	1.63%	否
19	002969	易方达丰和债券	契约型开放式	8,338,058.71	9,928,960.31	1.63%	否
20	510500	南方中证 500ETF	契约型开放式	1,500,000	7,998,000.00	1.31%	否
21	518880	黄金 ETF	契约型开放式	2,200,000	6,839,800.00	1.12%	否
22	005765	中欧明睿新常态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4,643,962.84	5,735,294.11	0.94%	否
23	519752	交银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4,215,008.43	5,015,860.03	0.82%	否
24	159901	深 100ETF	契约型开放式	752,000	3,350,912.00	0.55%	否
25	510050	50ETF	契约型开放式	500,000	1,476,000.00	0.24%	否
26	159928	消费 ETF	契约型开放式	500,000	1,431,500.00	0.24%	否
27	1159949	华安创业板 50ETF	契约型开放式	2,000,000	1,058,000.00	0.17%	否
28	512090	MSCI 易基	契约型开放式	800,000	842,400.00	0.14%	否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3.2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库的情况。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5,699.0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34,728.85
5	应收申购款	106,779.47
6	其他应收款	222.22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57,429.55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债。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股票投资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	持有人结构
----------	-------	-------

	基金份额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7,264	84,074.96	21,139,430.36	3.46%	589,581,094.16	96.54%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68,026.51	0.0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注：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部门负责人，本基金基金经理于本报告期末均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3月25日）基金份额总额	610,242,556.5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477,968.02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10,720,524.52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1、自 2019 年 5 月 15 日起，刘凯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代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督察长；自同日起，王彬女士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

2、自 2019 年 6 月 5 日起，王明辉先生任公司督察长。

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1、2019 年 1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免去史静欣托管业务部副总裁职务；

2、2019 年 4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免去马曙光托管业务部总裁职务。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对公司运营管理及基金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与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相关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变化。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未发生重大影响事件。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未发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8.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

		额的比例		额的比例		额的比例
华泰联合	25,085,300.00	100.00%	-	-	-	-
国泰君安	-	-	3,238,000,000.00	100.00%	-	-

注：1、本基金管理人在租用证券机构交易单元上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将证券经营机构的注册资本、研究水平、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经营行为以及通讯交易条件作为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由研究部、投资部及交易部对券商进行考评并提出交易单元租用及更换方案。根据董事会授权，由公司执行委员会批准。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交易所股票和权证交易。

3、本基金报告期内合同生效，上述租用交易单元均为本期新增租用。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进行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03-26
2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19-04-22
3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进行公告	证券时报	2019-05-17
4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进行公告	证券时报	2019-05-17
5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进行公告	证券时报	2019-06-06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产品特有风险
<p>投资者应关注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过高时，可能出现以下风险：</p> <p>1、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的条件，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p> <p>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相应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以及赎回时的份额净值的精度问题均可能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波动。</p> <p>3、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显著降低，从而使基金在拟参与银行间市场交易等投</p>

资时受到限制，导致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

4、基金财产清算（或转型）的风险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若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将终止，并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造成基金资产净值大幅缩减而直接导致触发本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及清算条款，对本基金的继续存续产生较大影响。

5、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表决时可能存在的风险

由于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单一机构投资者将拥有高的投票权重。

投资者应关注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过高时，可能出现以下风险：

1、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的条件，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

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相应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以及赎回时的份额净值的精度问题均可能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3、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显著降低，从而使基金在拟参与银行间市场交易等投资时受到限制，导致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

4、基金财产清算（或转型）的风险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若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将终止，并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造成基金资产净值大幅缩减而直接导致触发本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及清算条款，对本基金的继续存续产生较大影响。

5、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表决时可能存在的风险

由于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单一机构投资者将拥有高的投票权重。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准予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96号文）

《关于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备案确认的函》（基金部函[2019]682号）

《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托管协议》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

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披露的信息公告原文

国投瑞银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2019年半年度报告原文

12.2 存放地点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46 层
存放网址：<http://www.ubssdic.com>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咨询电话：400-880-6868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